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全区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国有资源使(占)用费收入以及其他非税财政性资金的征收管理工作。

(二) 负责全区非税收入的计划编制、执行和决算审核、编制工作。

(三) 负责全区非税收入的管理操作规程制定、票据管理、财务会计核算工作。

(四) 负责全区非税收入政策执行情况检查和征费稽查工作。

(五) 负责全区电子化票据运行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7.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3.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3.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3.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8
总计	30	323.95	总计	60	323.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23.87	3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03	2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57.03	2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257.03	2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	3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	33.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5	22.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9	1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6	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6	1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9	7.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4	22.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4	22.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4	1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3.87	300.03	23.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03	233.19	23.84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57.03	233.19	23.84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257.03	233.19	23.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	33.6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	33.64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5	22.35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9	11.2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6	10.2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6	10.26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9	7.19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	3.0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4	22.94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4	22.94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4	16.24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70	6.7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257.03	257.0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7.03	257.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64	33.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6	1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94	22.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3.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3.87	323.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8	0.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总计	64	323.95	323.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23.87	300.03	23.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7.03	233.19	23.84
20106			财政事务	257.03	233.19	23.84
2010650			事业运行	257.03	233.19	23.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	3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	33.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5	2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9	11.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6	1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6	10.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9	7.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	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94	2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94	2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4	16.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70	6.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45	30201	办公费	8.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94	30202	印刷费	0.7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8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09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9	30207	邮电费	1.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30211	差旅费	1.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2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7.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31206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1.68	公用经费合计					28.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23.87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323.87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7.04 万元，减少 2.4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及财政票据印刷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23.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3.8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23.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03 万元，占 92.63%；项目支出 23.84 万元，占 7.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3.9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323.9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6.96 万元，下降 24.8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及财政票据印刷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3.8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7.04 万元，下降 2.4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及财政票据印刷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3.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57.03 万元，占 79.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64 万元，占 10.39%；卫生健康支出（类）10.26 万元，占 3.17%；住房保障支出（类）22.94 万元，占 7.0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及财政票据印刷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00.03 万元，占 92.64%；项目支出 23.84 万元，占 7.3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及财政票据印刷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4%。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调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0.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1.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8.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本级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4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非税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0 万元。此次自评按照“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基本构建起“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以上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组织方式是单位自主实施，从评价情况看，通过项目实施，本年的

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达成预期。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非税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财政性票据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5%。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本中心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改善服务环境，提高办事效率，树立良好的财政形象。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理念未牢固树立，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制度不够细致和完善，工作需要进一步的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绩效自评管理机制。

“财政性票据印刷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非税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93		99.75%		
	其中: 财政拨款		30		29.9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进一步完善非税信息化建设, 加强网络维护和网络信息安全, 保证非税收入系统正常运行和数据信息及时传输; 目标2: 建立健全征收征缴和计划财务会计制度, 实现与省、市、区信息数据对接;				目标1: 进一步完善非税信息化建设, 加强网络维护和网络信息安全, 保证非税收入系统正常运行和数据信息及时传输; 目标2: 建立健全征收征缴和计划财务会计制度, 实现与省、市、区信息数据对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税信息系统日常维护数量	10	每年≥12次	每年≥12次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质量指标	非税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8	100%	100%		8	
		经费支出合规性		8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8	
		时效指标	非税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周期	8	计划完成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8	
	效益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8	经费支出及时	经费支出及时		8	
		成本指标	非税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8	≤30万	≤30万		8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 运维费用	10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改善或提升程度	10	改善或提升程度明显	改善或提升程度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5	影响程度较高	影响程度较高		5	
		系统维护更加稳定, 可持续效益明显		5	效益明显	效益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较高	较高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较高	较高		5	
总分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